

齊東野語
二



齊東野語卷六

紹興府府志式

中華書局

齊東野語

二

周密撰

思陵妙悟八法留神古雅當其最優之暇訪求法書名畫以爲力法之門展其象貌不少其
好之篤不暇勞費故四方爭以之進其後又於接見諸公時以所藏名畫示之
惜乎聖家藏人如曹助宋徽宗時以所藏名畫示之
前當品題者盡於拆去
前自有尺度以爲之
前當品題者盡於拆去
前自有尺度以爲之
前當品題者盡於拆去
前自有尺度以爲之

紹興府府志式
思陵妙悟八法留神古雅當其最優之暇訪求法書名畫以爲力法之門展其象貌不少其
好之篤不暇勞費故四方爭以之進其後又於接見諸公時以所藏名畫示之
惜乎聖家藏人如曹助宋徽宗時以所藏名畫示之
前當品題者盡於拆去
前自有尺度以爲之
前當品題者盡於拆去
前自有尺度以爲之
前當品題者盡於拆去
前自有尺度以爲之

紹興府府志式
思陵妙悟八法留神古雅當其最優之暇訪求法書名畫以爲力法之門展其象貌不少其
好之篤不暇勞費故四方爭以之進其後又於接見諸公時以所藏名畫示之
惜乎聖家藏人如曹助宋徽宗時以所藏名畫示之
前當品題者盡於拆去
前自有尺度以爲之
前當品題者盡於拆去
前自有尺度以爲之
前當品題者盡於拆去
前自有尺度以爲之

齊東野語卷六

紹興御府書畫式

思陵妙悟八法留神古雅當干戈假擾之際訪求法書名畫不遺餘力清閒之燕展玩摹搨不少怠蓋睿好之篤不憚勞費故四方爭以奉上無虛日後又於摧場購北方遺失之物故紹興內府所藏不減宣政惜乎鑒定諸人如曹勛宋貺龍大淵張儉鄭藻平協劉炎黃冕魏茂實任原輩人品不高目力苦短凡經前輩品題者盡皆拆去故今御府所藏多無題識其源委授受歲月攷訂邈不可求爲可恨耳其裝褱裁制各有尺度印識標題具有成式余偶得其書稍加攷正具列於後嘉興好事者共之庶亦可想像承平文（按津逮本作人）物之盛焉

出等真跡法書兩漢三國二王六朝隋唐君臣墨跡並係御題各書妙字

用克絲作樓臺錦襪

青綠簾文錦裏

大畫牙雲鸞白綾引首

高麗紙障

出等白玉碾龍簪頂軸或碾花

檀香木棹

鈿匣盛

上中下等唐真跡內上中等並降付米友仁跋

用紅霞雲錦標

碧鸞綾裏

白鸞綾引首

高麗紙罽

白玉軸

上等用簪頂
餘用平等

檀香木桿

次等晉唐真跡

井石刻晉
唐名帖

用紫鸞鵲錦標

碧鸞綾裏

白鸞綾引首

蜀紙罽

次等白玉軸

引首後腰卷縫用御府圖書印

引首上下縫

紹興印

鈎摹六朝真跡

並係米
友仁跋

用青樓臺錦標

碧鸞綾裏

白鸞綾引首

高麗紙罽

白玉軸

御府臨書六朝義獻唐人法帖并雜詩賦等

內長篇不用邊道衣
古厚紙不揭不背

用氈

按津逮
本作氈 路錦

衲錦

柿紅龜背錦

紫百花龍錦

碧鸞綾裏

玉軸或瑪瑙軸臨時取旨

內趙世元鈎摹者亦用衲錦襖

蜀紙幘

並降付莊宗古鄭滋令依真本紙色及印記對樣裝造將元拆下舊題跋進呈揀用

五代本朝臣下臨帖真跡

用皂鸞綾襖

白鸞綾引首

玉軸或瑪瑙軸

米芾臨晉唐雜書上等

用紫鸞鵲錦襖

揩光紙幘

引首前後用內府圖書內殿書記印或有題跋於縫上用御府圖籍印最後用紹興印並降付米友

皂鸞綾襖等

白鸞綾引首

瑪瑙軸

碧鸞綾裏

夾背蜀紙幘

紫駝尼裏

次等簪頂玉軸

仁親書審定題於贍卷後。

蘇黃米芾薛紹彭蔡襄等雜詩賦書簡真跡

用皂鸞綾標

白鸞綾引首

夾背蠲紙贍

象牙軸

用睿思東閣印內府圖記

米芾書雜文簡牘

用皂鸞綾標

碧鸞綾裏

白鸞綾引首

蠲紙贍

象牙軸

用內府書印紹興印

並降付米友仁驗定令曹彥明同共編類等第每十帖作一卷。

內雜帖作冊子

趙世元鈎摹下等諸雜法帖

用皂木錦標

瑪瑙軸

或牙軸

前引首用機暇清賞印。縫用內府書記印。後用紹興印。仍將原本拆下題跋揀用。

六朝名畫橫卷

用克絲作樓臺錦標

青綠簾（按津逮本）文錦裏

次等用碧鸞綾裏

白大鸞綾引首

高麗紙障

出等白玉碾花軸

六朝名畫掛軸

用皂鸞綾上下標

碧鸞綾引首

碧鸞綾託標全軸

檀香軸桿

上等玉軸

唐五代畫橫卷皇朝名畫同

用曲水紫錦標

碧鸞綾裏

白鸞綾引首

玉軸

或瑪瑙軸內下等并膠木用皂標雜色軸獨紙障

唐五代皇朝等名畫掛軸並同六朝裝褫軸頭旋取旨。

蘇軾文與可雜書姚明製

用皂大花綾襖

碧花綾裏

黃白綾雙引首

烏犀或瑪瑙軸

米芾雜畫橫軸

用皂鸞綾襖

碧鸞綾裏

白鸞綾引首

白玉軸

或瑪瑙軸

僧梵隆雜畫橫軸陳子常承受

撈捕錦襖

碧鸞綾裏

白鸞綾引首

瑪瑙軸

諸畫並用乾卦印。下用希世印。後用紹興印。

諸畫裝褫尺寸定式

大整幅上引首三寸 下引首二寸

小全幅上引首二寸七分

下引首一寸九分 經帶四分

上襪除打撇竹外淨一尺六寸五分

下襪除上軸外淨七寸

一幅半上引首三寸六分

下引首二寸六分 經帶八分

雙幅上引首四寸 下引首二寸七分

上襪除打撇竹外淨一尺六寸八分

下襪除上軸桿外淨七寸三分

兩幅半上引首四寸二分

下引首二寸九分 經帶一寸二分

三幅上引首四寸四分 下引首三寸一分

經帶一寸三分

四幅上引首四寸八分 下引首三寸三分

經帶一寸五分

橫卷襪合長一尺三寸 高者全用

引首闊四寸五分 高者五寸

應書畫面僉並用真古經紙。隨書畫等第取旨。

應六朝隋唐出等法書名畫。并御臨名帖。本朝名臣帖。並御書面僉。

內中下品並降付書房。令裝裱書。

應書畫橫卷掛軸。並用雜色錦袋複帕。象牙牌子。

應搜訪到書法墨跡。降付書房。先令趙世元定驗品第。進呈訖。次令莊宗古分揀。付曹勛。宋貺。張儉。龍大淵。鄭藻。平協。黃冕。魏茂實。任源等覆定。驗訖裝裱。

應搜訪到名畫。先降付魏茂實定驗。打千字文號。及定驗印記。進呈訖。降付莊宗古分手裝背。

應搜訪到古畫。內有破碎不堪補背者。令書房依元樣對本臨摹。進呈訖。降付莊宗古依元本染古。

槌破用印裝造。膽（按津逮本無一格無膽字）劉娘子位並馬興祖膽畫。

應古畫如有宜和御書題名。並行拆下不用。別令曹勛等定驗。別行譏名作畫目。進呈取旨。

碑刻橫卷定式

定武（按津逮本無定武二字）蘭亭闌道高七寸六分

每行闊八分共二十八行

樂毅論闌道高七寸五分

每行闊六分共四十三行

真草千文闌道高七寸二分
每行闌八分共二百行

智永歸田賦闌道高七寸二分半

每行闌八分共四十四行

獻之洛神賦闌道高八寸三分

每行闌六分共九行

枯木賦闌道高九寸九分

每行闌九分共三十九行

應古厚紙不許揭薄若紙去其半則損字精神一如蔡本矣

應古畫裝裱不許重洗恐失人物精神花木穠豔亦不許裁翦過多既失古意又恐將來不可再背

應搜訪到法書多係青闌道絹襯背唐名士多於闌道前後題跋令莊宗古裁去上下闌道揀高格

者隨法書進呈取旨揀用依紹興格式裝裱

內府裝裱分科引式格式

粘裁

摺界

裝背

染古

集文志定驗

圖記

按唐藝文志序載四庫裝軸之法極其環綴六典載崇文館有裝潢匠五人卽今背匠也本朝祕府謂之裝界卽此事蓋古今所尙云

解頤

匡衡好學精力絕人諸儒爲之語曰無說詩匡鼎來匡說詩解人頤蓋言其善於講誦能使人喜而至於解頤也至今俗諺以人喜過甚者云兜不上下頤卽其意也本朝盛度以第二名登第其父喜甚頤解而卒又岐山縣樊紀登第其父亦以喜而頤脫有聲如破甕按醫經云喜則氣緩能令致脫頤信非戲語也

山陵使故事

韓魏公爲永昭山陵使事畢而英宗不豫不敢還至四載以永厚陵成復護葬於洛陽因上疏云自唐至於五代故事山陵使事訖合行求去遂以司徒兩鎮節鉞判相州元符間章子厚爲永泰山陵使有作詞戲之云草草山陵職事厭厭罷相情懷蓋謂故事當然也淳熙間高宗山陵欲差五使王季海爲首相殊以爲憂尤延之時爲禮官於是授之以說云今此乃攢宮耳不當置五使季海遂倡其說曰祖宗全盛營陵西洛乃差五使今權卜會稽止當差總護使耳且歲早民力何以堪之於是止差伯圭充總護使洪邁充橋道頓遞使殊不知季海拜高宗朝宰相本無解罷之嫌亦一時不深攷典故耳

胡明仲本末

胡致堂寅字明仲文定公安國之庶子也將生欲不舉文定夫人夢大魚躍盆水中急往救之則已溺將

死矣。遂抱以爲己子。少桀黠難制。父閉之空閣中。其上有雜木。過數旬。寅盡刻爲人形。安國曰。當思所以移其心。遂別置書數千卷於其上。年餘悉能成誦。不遺一卷。遂爲名儒。及貴顯。不復爲木生母持服。爲右正言章夏所劾。會秦丞相亦惡之。遂謫新州安置。嘗於謫所著讀史管見數千萬言。極意譏貶秦氏。如論桑維翰。雖因耶律德光而相。其意特欲興晉而已。固無挾敵（按津逮本作虜）以自重。劫主以盜權之意。猶足爲賢等語甚多。蓋此書有爲而作。非徒區區評論也。及論漢宣帝立皇考廟。曰。旣爲伯父母叔父母之後。而父母亡。則當降所生父母。而伯父母叔父母之稱昭昭然矣。稱謂旣如此。則三年之喪。宜降其服。葦又昭昭然矣。稱謂旣如此。服喪又如此。則情之主乎內者。隆所當隆。殺所當殺。不敢交奪於幽隱之中。又昭昭然矣。其論哀帝議立定陶王後。曰。故爲人後者。不顧私親。安而行之。猶天性也。當是時而責爲人後者。絕私親之顧。彼反得以旁緣不孝之似而責之。顧私親者。至以孝自居。不顧者反陷於罪辟。云其論晉出帝追封敬儒爲宋王。曰。服而或加。或降者。以恩屈於義也。屈所生之恩。以伸所厚之義。則恩輕而義重矣。恩輕而義重。則所生父母固可名之曰伯父母叔父母矣。爲此論者。皆是欲借此以自解。然持論太過。所謂欲蓋而益彰。前輩蓋嘗評之。故今詳著始末於此。固非敢輕議先儒也。若夫定陶立後。敬儒封王。紛紛爲是無定者。皆父子私心。不能自克。互相爲欺。以致此耳。若昭陵立英宗爲皇子。詔曰。漢安懿王之子。猶朕之子也。思陵立壽皇爲皇子。詔曰。藝祖皇帝七世孫也。明白洞達。大哉王言。後世安得而擬議之哉。

詩用事

糜先生吳之老儒也。聲弁皆其子姪行。記問該洽。九經註疏。悉能成誦。場屋之文。未嘗謄藁。爲時鄉師。然垂老連蹇。未嘗預貢士籍。時吳中孚名惟清號菊潭客吳。能詩善絕句。糜極稱之。以爲不可及。一日遇諸塗。扣以近作。吳因朗誦傷春絕句云。白髮傷春又一年。閑將心事卜金錢。梨花瘦盡東風懶。商略平生到杜鵑。糜老至屈膝拜之。曰。子真謫仙人也。老夫每欲效顰。則漢高祖唐太宗追逐不少置矣。蓋前輩服善若此。陳簡齋嘗語人以作詩之要云。天下書雖不可不讀。然慎不可有意於用事。正謂此也。今人或以用事多爲博瞻。誤矣。

王魁傳

世俗所謂王魁之事。殊不經。且不見於傳記雜說。疑無此事。異聞集雖有之。然集乃唐末陳翰所編。魁乃宋朝人。是必後人勦入耳。按嘉祐中進士奏名訖。未御試。京師妄傳王俊民爲狀元。不知言之所起。亦不知俊民爲何人。及御試。王荆公時爲知制誥。與楊樂道共爲詳定官。舊制。御試舉人。設初考官。先定等第。復彌之以送覆考。再定。乃付詳定。發初考所等。以對覆考。如同卽已。不同則詳其程文爲定。時荆公以初覆所定第一人皆未允當。於行間別取一人爲首。楊樂道以爲不可。議未決。太常少卿朱從道時爲封彌。聞之。謂同舍曰。二公何用力爭。從道十日前已聞王俊民爲狀元。事必前定。二公徒自苦耳。旣而二人各以己意進稟。而詔從荆公之請。及發封。乃王俊民也。後又見初虞世所集養生必用方。戒人不可妄服金虎碧霞丹。乃詳載其說云。狀元王俊民。字康侯。爲應天府發解官。得狂疾。於貢院中嘗對一石碑呼叫不

已。碑石中若有應之者。亦若康侯之奮怒也。病甚不省覺。取書冊中交股刀自裁。及寸。左右抱持之。遂免。出試院未久。疾勢亦已平復。予與康侯有父祖鄉曲之舊。又自童稚共筆硯。嘉祐中同試於省場。傳聞可駭。亟自汝寧舟抵彭城。時十月盡矣。康侯亦起居飲食如故。但情情不樂。或云平生自守如此。乃有此疾。予亦多方開慰。歲暮予北歸。康侯有詩送予云。寒窗一夜雪。紛紛來朔風。之子動歸興。輕袂飄如蓬。問子何所之。家在濟水東。問子何所學。上庠教化宮。行將攜老母。寓居學其中。云予既去。徐醫以爲有痰。以碧霞金虎丹吐之。或謂心藏有熱。勸服治心經諸冷藥。積久爲寒中洞泄。氣脫肉消。飲食不前而死。康侯父知舒州太湖縣。遣一道士與弟覺民自舒州來云。道士能奏章達上清。及訴問鬼神幽暗中事。道士作醮書符。傳道冥中語云。五十年打殺謝吳劉。不結案事。康侯丙子生。死纔二十七歲。五十年前。豈宿生邪。康侯既死。有妄人託夏噩姓名作王魁傳。實欲市利於少年狎邪輩。其事皆不然。康侯萊州掖縣人。祖世田舍翁。父名弁。字子儀。誦詩登科爲鄆州司理。康侯時十五餘歲。三兄弟隨侍。與予同在鄆學。子儀爲開封軍巡判官。康侯兄弟入太學。不三年號成人。子儀待蘇州崑山闕來居汝。康侯兄弟又與予在汝學。子儀謫潭州稅。康侯兄弟自潭來貫鄢陵戶。康侯登科爲第一省試前。父雪崑山事。自潭移舒州太湖縣。康侯是年歸舒州省親。次年赴徐州任。明年死於徐。實嘉祐八年五月十二日也。康侯性剛峭不可犯。有志力學。愛身如冰玉。不知猥褻俚人語。不幸爲匪人厚誣。弟輩又不爲辨明。懼日久無知者。故因戒世人服金虎碧霞丹。且以明康侯於泉下。紹聖元年九月。漕河舟中記。

向氏粥田

楊和王最所鍾愛者第六女。性極賢淑。初事趙汝勅。繼事向子豐。居於霽。未有所育。王甚念之。一日。向妾得男。楊氏使祕之。以爲己出。且亟報王。王喜甚。卽請誥命。輕舟往視之。向氏家知王來。良窘。無策以泥其行。時王以保寧昭慶兩鎮節鉞領殿巖。於湖爲本鎮。子豐因使人諷郡官往迓之。自郡將以次。皆屬囊韃。謹伺於界首。王初以人不知其來。及是聞官吏郊迎。深怨勞動多事。遂中道而返。因厚以金繒花果。以遺其女。且撥吳門良田千畝。以爲粥米。逮今向氏家有崑山粥米莊云。此事得之向氏子孫。

祥瑞

世所謂祥瑞者。麟。鳳。龜。龍。騶。虞。白。雀。醴。泉。甘。露。朱。草。靈。芝。連。理。之。木。合。穎。之。禾。皆是也。然夷攷所出之時。多在危亂之世。今不暇援引古昔。姑以近代顯著者言之。王建父子之據蜀也。天復六年。巨雀（按津逮本作人）見青城山。鳳凰見萬歲縣。黃龍見嘉陽江。而甘露白雀。曰鹿龜龍。並見於諸州。武成元年。騶虞見武定。嘉禾生廣昌。麟見壁州。龍五十見於洵陽水中。永平二年。劍州木連理。文州麟見。黃龍見富義江。三年。麟見永泰。白龍見邛江。騶虞見壁山。有三鹿隨之。四年。麟見昌州。通正元年。黃龍見太昌池。瑞物之出。始無虛歲。而太子元膺以叛死。大火焚其宮室。兵敗於外。政亂於內。終之以身死。衍立而國亡。其爲瑞徵。乃如此耳。至如政（按津逮本作致）和隆盛之際。地不愛寶。所在奏貢芝草者。動二三萬本。斬黃間至有一鋪二十五里之間。遍野而出。密州山間至彌滿四野。有一本數十葉。衆色咸備者。太守李文仲採及三十萬本。作一綱。

進卽進職除本道運使。汝海諸郡縣山石變爲瑪瑙。動以千百。伊陽太和山崩。出水晶幾萬觔。皆以匣進京師。長沙益陽山溪流出生金數百觔。（按津逮本作斤）其間大者一塊至重四十九斤。其他草木鳥獸之珍。不可一二數。一時君臣稱頌祥瑞。蓋無虛月。然越數歲而遂罹狄難。邦國喪亂。父子遷播。所謂瑞應又如此也。善乎先儒之論曰。未有喪仁而久者也。未有特祥而壽者也。商之王以桑穀昌。以雉雛大。鄭以龍衰。魯以麟弱。白雉亡漢。黃犀死莽。惡在其爲符也。世有喜言祥瑞之人。觀此亦可以少悟矣。

杭學游士聚散

杭學自昔多四方之士。淳祐辛亥。鄭丞相清之當國。朝議以游士多無檢束。羣居率以私喜怒軒輊人。甚者以植黨撓官府之政。叩關攬黜陟之權。或受賂醜詆朝紳。或設局騙脅民庶。風俗寢壞。遂行下各州自試於學。仍照舊比分數以待類申。將以是歲七月引試爲始。會教官林經德對士子上請語微失。於是大閱肆罵。時趙京尹與衆教官調停。一時但欲求靜。遂許以三百名內一半取士著。一半取游士。於是乃息。越數日。宰執奏事。上面諭曰。近行諸州各試之法。正欲散游學之士。不知臨安府憑何指揮復放外方之人。趙尹聞之。恐甚。乃移牒俾游士限日出境。（按津逮本作齋）其計始窮。乃爲檄文相率而去云。天之將喪斯文。實係興衰之運。士亦何負於國。遽罹斥逐之辜。靜言思之。良可醜也。慨祖宗之立法。廣學校以儲材。非惟衍豐芑以貽後人。蓋亦隆漢都而尊上國。肆惟皇上充廣前猷。炳炳宸奎。釐爲四學。蔑蔑束帛。例及諸生。蒙教育之如天。恨補報之無地。但思粉骨何畏。觸喉直言。安石之姦。其惜元城之去。實爲公議。不利小人。